**河海大学师生购电服务指南**

为了更好地服务于师生，依据《河海大学水电计量管理实施办法》（河海校政〔2020〕9号），制定并发布《师生购电服务指南》。

**一、人工售电窗口购电**（校内所有类型电表皆可）

1、购电时间

工作日：周一至周五每天上午8：30--11：30，下午2：30--5：00

寒暑假：每周二、周四上午9：00--11：00

2、购电地点

西康路校区：校医院对面学生生活区配电房（保卫处楼下，校园邮局旁）

江宁校区：六食堂教育超市左侧

**二、自助购电**（智能电表可按此进行操作）

1、西康路校区

（1）已安装智能电表的宿舍楼

学生1-6舍、学生8舍、学生10-11舍、研究生综合楼

（2）自助购电圈存机位置

学生城餐厅一、二楼、研究生餐厅、半山庄（原教工餐厅）、图书馆、一卡通中心、中国银行行自助服务区

2、江宁校区

（1）已安装智能电表的宿舍楼

学生1-3舍（江宁校区联宏电控）、学生17-26舍（江宁校区盛帆电控）

（2）自助购电圈存机位置

教学区四期餐厅、六食堂、七食堂、行政楼一卡通中心、水韵餐厅二楼

**三、一卡通自助购电操作步骤**

1、放入校园卡，点选电控缴费业务

2、等待读取信息

3、点击选择校区（西康路校区电控、江宁校区盛帆电控、江宁校区联宏电控）

4、输入本人卡片密码，点确定

5、选择楼栋号，点确定

6、输入房间号，点确定

7、输入充值金额，点确定

8、显示充值金额，点确定

9、充值成功，取回卡片

**四、剩余电量退费办理**

学生宿舍或教工宿舍退宿时有剩余电量且需要退费的，需提供以下信息：

学生宿舍：提供宿舍房号，宿舍退费申请代表人姓名，联系电话，一卡通电费充值明细（或微信、支付宝购电证明），交学费时所使用的银行卡号

教工宿舍：提供宿舍房号，教工姓名，联系电话，教工工资不变号

后勤处售电部门将根据所提供信息进行核对后交至财务部门，如剩余电量为学校划拨的计划电量，则不予退费，其余自费充值电费将在20个工作日内退还至所提供的学生银行卡账户或教工工资卡账户上。学生宿舍需自行协调好所退电费在宿舍内各成员间的分配，退费成功后学校不再承担其它责任。

**五、重要提醒**

1、智能电表运转正常情况下可进行圈存机自助购电，如遇机器故障或学校网络中断时，可改用人工缴费购电。

2、人工售电窗口原则上在非工作时间不安排购电服务，为避免预付费电表电量不足突然断电给老师及同学带来不便，务请大家关注各自宿舍、办公室、实验室剩余用电情况，及时提前购电。

3、学生宿舍或教工住宅如遇用电地址调整，原则上剩余电量不足20度的不予退费。

4、教工宿舍非智能电表插卡式电卡需自行保管好，如有遗失，需缴纳电卡工本费50元。

**六、故障报修电话**

西康路校区：江老师，电话83786432，13851923866

江宁校区：李老师，电话58095036，13813040691